

证券代码：400122

证券简称：域潇 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4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97%，可交易时间为2025年9月26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¹
1	陈士皓	否	无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41,400,000	4.97%	41,400,000
合计				—	41,400,000	4.97%	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4.97% 的股东陈士皓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与公司持股 13.88% 的股东吴涛及其一致行动人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期限 3 年，股东陈士皓与股东吴涛等人形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并共同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股东吴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限售期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到期，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2024 年 8 月 15 日收到股东吴涛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士皓等发来的《关于股票自愿限售的函》，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将延长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

2025 年 8 月 16 日，股东陈士皓与股东吴涛等其他一致行动人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经征询股东陈士皓本人意见，其表示不再续签，解除共同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并希望公司协助其在 2025 年 8 月 18 日股份自愿限售到期后办理股份解除限售的业务。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不存在提前解除限售的情形。

¹ 扣除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后的尚未解除的股份数量。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677,571,974	81.37%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²	116,220,330	13.96%
	2、个人或基金	0	0%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38,911,194	4.67%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5,131,524	18.63%
总股本	832,703,498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五、备查文件

- 1、《股东名册》；
- 2、《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 3、《股票解除限售申请书》。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² 包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